

清·孫承澤撰

手稿本

元朝人物略
(全)

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元明史料叢編 第二輯

清·孫承澤撰

元朝人物略

清初著者手稿本 楷書

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 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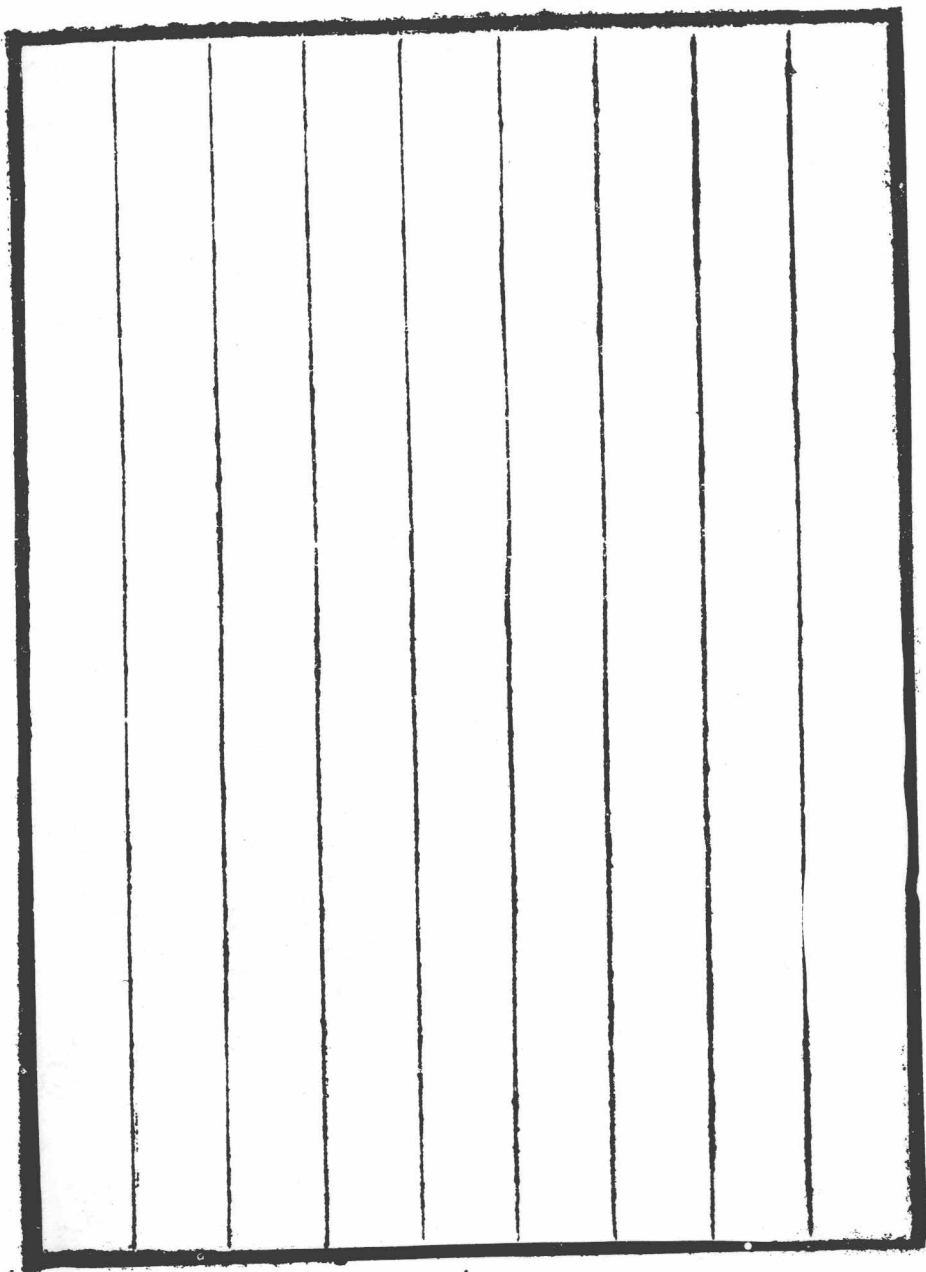
元朝人物略序

古昔人物之盛莫過於宋。時稱為小三代。然自中葉而後。權奸擅柄。諸賢屏息。貶竄時聞。而人物之摧折亦莫過於宋。有元崛起北方。世祖以命世之傑。求賢如渴。當時布列有位如虞希憲。不忽木。安童。拜住。諸人。光明駭偉。有學有識。雖宋之韓范。何以加焉。即其職效一司者。如興學開化。明曆治漕。諸事經劃。其莫不遠邁漢唐。作法後世。且朱子理學集諸子之成。厄于宋者。至其時而大行。自許平仲而後。人無異學。

士敢實行奉小學近思錄之書如金科玉律而無敢
置一喙者天下書院約一萬二千餘所皆聘理儒以
為山長朝廷特設提舉以司其庠序百年之間刑措
不用史稱人在春風化育中豈非一世之盛歟哉修
史者為元朝故臣避嫌不敢述錄輒耕錄諸書又皆
載其瑣事無關大政故一時人物往往不彰大至
也壬寅之春讀書山中每於元人文集中載當時事
蹟者輒手錄之或人物略一編以告見錄因有
感焉元之興也以康公諸人至其末季相繼脫公忠愛

國自命卓然不在庸公諸人之下仗鉞討賊事已就
平乃聽哈麻之讒而殺之其亡也忽焉使賊將而在
雖有十部天魔豈遂至已觀元之興與所以亡與
晚宋同其覆轍焉則人物之閑于世何如哉

退谷遼史書



本都元氣錄
元朝人物略

退谷

遼東輯

勲德

耶律楚材

四十四條

一

楚材字晉卿遼宗室也元太祖得之謂太宗曰此人

天授也楚材一日奏曰制器者必得良工守成者必
用儒臣儒臣之事業非積數十年殆未易成也太祖
曰果爾可官其人楚材請校試之乃命劉中楊兵隨

郡考試以經義詞賦論分為三科儒人被俘為奴者亦令就試其主匿弗遣者死得士四千三十人免為奴者四之一於是請于燕京立編修所於平陽立經籍所編集經史召儒生梁陟充長官以王萬慶趙著副之而元之文治始于此矣

二

夏人常八斤以善造弓見知於帝因每自矜曰國家方用武耶律儒者何用楚材曰治弓常須用弓匠為天下者豈可不用治天下匠耶帝聞之甚喜

三

太原路轉運使呂振副使劉子振以贓抵罪帝責楚材曰卿言孔子之教可行儒者爲好人何故乃有此輩對曰君父教臣子亦不欲令陷不義三綱五常聖人之名教有國家者莫不由之如天之有日月也豈得緣一夫之失使萬世常行之道獨見廢於我朝乎帝意乃解

四

遑速不臺復園汴金主出亡走河北帥崔立

以汴降國舊令攻城邑嘗以矢石相向者屠不貸及
城拔當屠楚材馳入奏曰將士暴露數十年所欲得
者土地人民耳得地無民焉攸用蒙恩猶未許楚
材曰汴為大都諸奇巧工匠厚藏富家咸在若盡殺
將一無所獲是徒勞也乃詔除完顏氏一族外皆原
於是避兵居汴者凡百四十有七萬人咸免楚材又
請遣人入城求孔子後得五十一代孫元措以來襲
封衍聖公付以孔林廟地又請召名儒梁陟王萬慶
趙著等使執九經進講于東宮令大臣子孫與聽俾

每畝二升又半上田三升下田二升水田每畝五升
商稅三十分而一鹽價銀一兩四十斤既定常賦朝
議以為太輕楚材曰作法於涼其弊猶貪後將有以
利進者則今已重矣

七

初耶律楚材定課稅銀額每歲五十萬兩及河南降
戶口滋息增至一百一十萬兩至是回回與都剌合
策請以二百二十萬兩撲買之楚材拊不可曰黠取
五百萬亦可得不過嚴設法禁貪奪民利耳反復爭

論聲色俱厲象田曰爾欲聞博邪楚材力不能奪
乃太息曰民之困窮將自此始矣

八

楚材正色立朝不為勢屈每陳國家利病生民休戚
辭色懇切象田太宗嘗曰汝又欲為百姓哭邪楚材
每言興一利不若除一害生一事不若減一事人以
為名言

九

楚材舉鎮海粘合與同事權戚不得志燕京路長官

當之

人上變告

然麤材可用今

也高關台大善之退謂逆

者汝雷當效之

十

楚材為中書令值太宗歿其第六子馬真氏稱制與
都刺合蠻專政用事權傾中外后至以御寶空紙使
自書填楚材曰天下者先帝之天下朝拜自有憲章
今欲紊之臣不敢奉詔又有旨凡與都刺合蠻所建
白令吏不為書者斷其手楚材曰國之典故先帝悉
委老臣令吏何預焉事若合理自當奉行如不可行
死且不避况截手乎后不悅楚材憤悒成疾而卒

廉希憲

十四條

希憲畏兀人篤好經書一日方讀孟子聞召因懷以
進上問其說希憲以性善義利仁暴之旨為對上善
之目為廉孟子按廉公生于蒙古畏兀之地當南北
未通洛闕正學未及於北彼時士人多溺於佛氏之
說故昔人云遼亡於佛金亡于儒不知金無真儒凡
所謂儒者皆佛也廉公獨能尊法孔孟其後新魯齊
先生力闢邪說吳草廬先生不作佛經序元王理儒
咸守程正學躬行實踐不在宋人之下竇廉公啓之也

世祖一日命廉希憲受戒於國師對曰臣已受孔子戒上曰汝孔子亦有戒耶希憲曰為臣當忠為子當孝孔子之戒如是而已上稱善嘗猝應對不惑不阿

真大儒之言
三

有方士請鍊大丹勅中書給其所需廉希憲曰前世人主多為方士誑惑堯舜得壽不假靈于大丹也

四

奸臣阿合馬領左右部專總財賦會其黨相攻擊帝命中書推覆衆畏其權莫敢問希憲窮治其事以狀